

第十一選 先知法住，後知涅槃——須深盜法 經號：347(489)[346]

一、經文

如是我聞：

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

若王、大臣、婆羅門、長者、居士，及餘世人所共恭敬、尊重、供養佛及諸聲聞眾，大得利養：衣被、飲食、臥具、湯藥，都不恭敬、尊重、供養眾邪異道，衣被、飲食、臥具、湯藥。

爾時，眾多異道聚會未曾講堂，作如是論：

「我等昔來常為國王、大臣、長者、居士，及餘一切之所奉事、恭敬，供養衣被、飲食、臥具、湯藥，今悉斷絕，但恭敬、供養沙門瞿曇、聲聞大眾衣被、飲食、臥具、湯藥。今此眾中，誰有智慧大力，堪能密往詣彼沙門瞿曇眾中出家，聞彼法已，來還廣說，我等當復用彼聞法，化諸國王、大臣、長者、居士，令其信樂，可得還復供養如前。」

時，有人言：

「有一年少名曰須深，聰明、黠慧，堪能密往沙門瞿曇眾中出家，聽彼法已，來還宣說。」

時，諸外道詣須深所而作是言：

「我今日大眾聚集未曾講堂，作如是論：『我等先來為諸國王、大臣、長者、居士，及諸世人之所恭敬、奉事，供養衣被、飲食、臥具、湯藥，今悉斷絕。國王、大臣、長者、居士，及諸世間，悉共奉事沙門瞿曇、聲聞大眾。我此眾中，誰有聰明、黠慧，堪能密往沙門瞿曇眾中出家學道，聞彼法已，來還宣說，化諸國王、大臣、長者、居士，令我此眾還得恭敬、尊重、供養。』

其中有言：『唯有須深聰明、黠慧，堪能密往瞿曇法中出家學道，聞彼說法，悉能受持，來還宣說。』

是故，我等故來相請，仁者當行！」

時，彼須深默然受請，詣王舍城迦蘭陀竹園。

時，眾多比丘出房舍外，露地經行。

爾時，須深詣眾多比丘，而作是言：

「諸尊！我今可得於正法中出家受具足，修梵行不？」

時，眾多比丘將彼須深，詣世尊所，稽首禮足，退住一面，白佛言：

「世尊！今此外道須深欲求於正法中出家受具足，修梵行。」

爾時，世尊知外道須深心之所念，告諸比丘：

「汝等當度彼外道須深，令得出家。」

時，諸比丘願度須深出家，已經半月。

有一比丘語須深言：

「須深！當知：我等生死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

【問初禪】

時，彼須深語比丘言：

「尊者！云何學離欲、惡不善法，有覺、有觀，離生喜、樂，具足初禪，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耶？」

比丘答言：「不也，須深！」

【問第二禪】

復問：

「云何離有覺、有觀，內淨，一心，無覺、無觀，定生喜、樂，具足第二禪，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耶？」

比丘答言：「不也，須深！」

【問第三禪】

復問：

「云何尊者離喜，捨心住，正念、正智，身、心受樂，聖說及捨，具足第三禪，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耶？」

答言：「不也，須深！」

【問第四禪】

復問：

「云何尊者離苦，息樂，憂、喜先斷，不苦不樂，捨，淨念一心，具足第四禪，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耶？」

答言：「不也，須深！」

【問無色定】

復問：

「若復寂靜解脫：起色；無色，身作證具足住，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耶？」

答言：「不也，須深！」

【答慧解脫】

須深復問：

「云何尊者所說不同，前後相違？云何不得禪定而復記說？」

比丘答言：「我是慧解脫也。」

作是說已，眾多比丘各從座起而去。

爾時，須深知眾多比丘去已，作是思惟：

「此諸尊者所說不同，前後相違，言不得正受，而復記說自知作證。」

作是思惟已，往詣佛所，稽首禮足，退住一面，白佛言：

「世尊！彼眾多比丘於我面前記說：『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我即問彼尊者：『得離欲、惡不善法，乃至身作證，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耶？』彼答我言：『不也，須深！』

我即問言：『所說不同，前後相違，言不入正受，而復記說自知作證。』

彼答我言：『得慧解脫。』

作此說已，各從座起而去。

我今問世尊：『云何彼所說不同，前後相違，不得正受，而復說言自知作證？』」

佛告須深：

「彼先知法住，後知涅槃。彼諸善男子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法}[住]，離於我見，不起諸漏，心善解脫。」

須深白佛：

「我今不知『先知法住，後知涅槃：彼諸善男子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法}[住]，離於我見，不起諸漏，心善解脫。』」

佛告須深：

「不問汝知不知，且自『先知法住，後知涅槃：彼諸善男子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離於我見，心善解脫。』」

須深白佛：

「唯願世尊為我說法，令我得知法住智，得見法住智！」

佛告須深：「我今問汝，隨意答我。」

須深！於意云何？有生故有老死，不離生有老死耶？」

須深答曰：「如是，世尊！有生故有老死，不離生有老死。」

「如是，生……有……取……愛……受……觸……六入處……名色……識……行……無明。有無明故有行，不離無明而有行耶？」

須深白佛：「如是，世尊！有無明故有行，不離無明而有行。」

佛告須深：

「無生故，無老死；不離生滅而老死滅耶？」

須深白佛言：「如是，世尊！無生故，無老死；不離生滅而老死滅。」

「如是，……乃至無無明故，無行；不離無明滅而行滅耶？」

須深白佛：「如是，世尊！無無明故，無行；不離無明滅而行滅。」

佛告須深：

「作如是知、如是見者，為有離欲、惡不善法，……乃至身作證具足住不？」

須深白佛，「不也，世尊！」

佛告須深：

「是名先知法住，後知涅槃。彼諸善男子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離於我見，不起諸漏，心善解脫。」

佛說此經已，尊者須深遠塵、離垢得法眼淨。

爾時，須深見法、得法、覺法，度疑，不由他信，不由他度，於正法中心得無畏，稽首佛足，白佛言：

「世尊！我今悔過！我於正法中盜密出家，是故悔過。」

佛告須深：

「云何於正法中盜密出家？」

須深白佛言：

「世尊！有眾多外道來詣我所，語我言：『須深！當知我等先為國王、大臣、長者、居士，及餘世人恭敬、供養，而今斷絕，悉共供養沙門瞿曇、聲聞大眾。汝今密往沙門瞿曇聲聞眾中，出家受法，得彼法已，還來宣說，我等當以彼聞法，教化世間，令彼恭敬供養如初。』」

是故，世尊！我於**正法律中盜密出家**，今日**悔過**，唯**願世尊聽我悔過**，以哀愍故。」

佛告須深：

「**受汝悔過**，汝當具說：『我昔**愚癡、不善、無智**，於**正法律盜密出家**，今日**悔過**，**自見罪、自知罪**，於**當來世律儀成就**，**功德增長，終不退減**。』所以者何？凡人有罪，自見、自知而悔過者，於**當來世律儀成就**，**功德增長，終不退減**。」

佛告須深：

「今當**說譬**，其智慧者**以譬得解**。**譬如：國王有防邏者，捉捕盜賊，縛送王所**，白言：『大王！此人**劫盜**，願王**處罪**。』

王言：『**將罪人去，反縛兩手，惡聲宣令**，周遍國中，然後**將出城外刑罪人處，遍身四體，劓以百矛**。』

彼典刑者受王教令，送彼**罪人**，反縛兩手，惡聲宣唱，周遍城邑，**將出城外刑罪人處，遍身四體，劓以百矛**。

日中，王問：『**罪人活耶？**』

臣白言：『**活**。』

王復敕臣：『**復劓百矛**。』

至日晡時，復劓百矛，彼猶不死。」

佛告須深：

「彼王治罪，劓以三百矛，彼**罪人身寧有完處如手掌不？**」

須深白佛：「**無也**，世尊！」

復問須深：

「時，彼罪人劓以三百矛因緣，**受苦極苦劇不？**」

須深白佛：

「**極苦**，世尊！若劓以一矛，苦痛難堪，況三百矛當可堪忍！」

佛告須深：

「此尚可耳，**若於正法律盜密出家，盜受持法，為人宣說，當受苦痛倍過於彼**。」**佛說是法時，外道須深漏盡意解**。

佛說此經已，尊者須深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二、解說

在佛陀時代，王舍城的外道，因為大部分來自王宮貴族的供養，都被轉移給佛陀，和佛陀的聲聞弟子，因而會商決議，推派聰明點慧的少年須深，到佛陀的僧團中，出家學法，期待學成後，回來教他們，讓他們能再拉回那些權貴信眾，恢復往昔的豐富供養。

須深在佛陀的僧團中出家了。

過了半個月，有一位比丘對須深說：「我們都是已解脫生死的阿羅漢。」須深因此就要求這位比丘，教他如何入初禪。這位比丘回答說，他不會初禪。須深再要求比丘教他如何入二禪、三禪、四禪、及其它屬於色、無色界層次的禪法，然而，比丘都回答不會。

在須深的觀念裡，認為解脫的人，必然是能夠入初禪以上禪定的，所以，質疑這位比丘，說他「前後相矛盾（相違）」。但比丘回答他說：「我是洞察了煩惱的本質，而克服煩惱，達成解脫的（慧解脫）。」

比丘們離開後，須深就去問佛陀。

佛陀告訴須深說，他們是「先知法住，後知涅槃」。他們獨自在一個安靜的地方，集中精神，專注思惟，不放逸，而能做到離於我見，不起煩惱，心得解脫的。

須深表示，他無法理解「先知法住、後知涅槃」，也不明白如何集中精神，專心思考，而去除我見，得到解脫。

佛陀說，不管你知不知道，解脫的次第，就是要「先知法住，後知涅槃」的。

於是，須深請求佛陀為他解說如何才能「知法住智、得見法住智」。

佛陀就以啟發問答的方式，向須深解說生命的流轉與還滅（順觀、逆觀十二緣起）。然後問須深說，能夠對生命的流轉與還滅，有這樣瞭解的人，就能即刻遠離欲、惡不善法，而完全做到，親身體驗了嗎？

須深回答說，不能！

佛陀說，這就是「先知法住，後知涅槃」。要先建立正確的世間緣起知見，明白雜染煩惱生起、流轉、還滅的因緣，然後，才能經由集中精神，專注思惟，離於我見，不起煩惱，而心得解脫。

須深聽了佛陀的開示後，遠塵、離垢，得法眼淨。見法、得法、覺法、解決了疑惑（度疑），深具自信，不必他人來度他到彼岸，於正法中，無所畏懼。

於是，須深對其以不良動機，想在佛陀僧團中，出家盜法的事，向佛陀懺悔，請求原諒。佛陀原諒他，並告訴他：能對自己的犯錯，勇於承認、悔過的人，日後必能律儀成就，功德增長，而不退減。

三、討論

(1)本經編在「雜因誦」中的〈因緣相應〉，屬於《雜阿含經》中，「修多羅」的部分。南傳《相應部》〈因緣相應〉第七十經與之相當（但禪定的部分異為各種神通，參考印順法師《雜阿含經論會編》中冊第六十五頁註1），是修行次第上，一個很重要的參考。

「修多羅」，也譯為「契經」。就佛經集出的時間來說，可能就是在「第一次集結」時集出的。就內容來說，則算得上是《雜阿含經》的精髓，與「第一義悉檀」。

(2)什麼是法住智？《瑜伽師地論》中歸納成「因果安立法中所有妙智」（印順法師編《雜阿含經會編》中冊第六十五頁）；楊郁文先生註解為「知曉一切世間因果道理」（《佛光大藏經·阿含藏·雜阿含經》第二冊第六〇五頁註一）；印順法師解釋為「緣起被稱為法性、法住」（《空之探究》第一五一頁，《印度佛教思想史》第二十四及二十八頁）。所以，法住智就是有關世間緣起的一切智，如「七處三觀」、「緣起」、乃至「四聖諦」、無常、苦、非我……等。而涅槃智，則是契入涅槃的體驗了。

(3)自知「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的慧解脫阿羅漢，是可以沒有入初禪以上能力的聖者。本來，禪定就不是佛法所不共於外道的，而是印度的固有傳統文化。禪定，是修行的一種工具，而不是解脫的關鍵。解脫的關鍵，在於我見的去處；愛染的去處，也就是貪、瞋、癡的去處。正確的「因緣觀」（因緣觀察）、「七處三觀」等正見，都比禪定更具關鍵。而錯誤的觀念（邪見），在禪定力的強化下，還很有可能引發更堅定的邪見的，如第109(177)[111] 經所描述（參考〈第七選·欲令如是、不如是〉討論第(3)點）。

(4)禪定並非沒有用處，否則「八正道」中，就不必有「正定」一項了。雖然慧解脫阿羅漢可以沒有入初禪的能力，但經中也經常說到應當「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然後才能「離於我見，不起諸漏，心善解脫」。「專精思惟，不放逸住」就是與定相應的專注。而到底哪些定的種類能引發解脫慧呢？《中阿含第205經》說，從初禪一直到無所有處定的每一種定，都能契入解脫。《發智論》（大正二六·九三九中）等論師的意見，則更加入了初禪之前的近分定（「未至」，未到地定）。

(5)初期大乘經的風格，常常是直從涅槃著手，而不是「先知法住，後知涅槃」（參考印順法師著《印度佛教思想史》〈自序〉）。這是大乘佛法的一項變革，卻不知道對佛法的發揚，是**有利還是不利**？涅槃的境界，是凡夫所陌生的，是難以說明的。直從涅槃著手，顯然不是為凡夫程度的眾生而說的，但卻也蔚蔚成風，影響了往後整個大乘佛法教理的發展。雖然，稍後有龍樹菩薩提出「不由世俗諦，不得第一義諦」的呼聲，但是，其效果有多大呢？

(6)其它有關慧解脫阿羅漢的經文：351(493)[350]、710(907)[722]、1212(1312)[1196]、982(13323)[974]、1026(13364)[1014]。

(7)相當的南傳巴利文經典為：《相應部》〈因緣相應〉第七十經〈須尸摩（12-70）（元亨寺南傳大藏經譯本第十四冊一四一頁）

資料來源：

莊春江工作站 <http://agama.buddhason.org/le/le.htm> 雜阿含經二十選
第十一選 先知法住，後知涅槃——須深盜法 經號：347(489)[346]

其它有關慧解脫阿羅漢的經文

(6)其它有關慧解脫阿羅漢的經文：351(493)[350]、710(907)
[722]、1212(1312)[1196]、982(13323)[974]、1026(13364)[1014]。

北傳:雜阿含 351 經 南傳:相應部 12 相應 68 經

關涉主題：譬喻/見井水而無繩罐

北傳:雜阿含 710 經 南傳:無

關涉主題：實踐/先斷五蓋・教理/斷慢證解脫、離欲貪得解脫

北傳:雜阿含 1212 經, 別譯雜阿含 228 經, 中阿含 121 經, 增壹阿含 32 品 5 經 南
傳:相應部 8 相應 7 經

關涉主題：事蹟/讚美舍利弗・譬喻/大醫王・其它/自恣日、幾種阿羅漢

北傳:雜阿含 982 經 南傳:增支部 3 集 33 經

關涉主題：教理/斷慢證解脫・實踐/滅除慢

北傳:雜阿含 1026 經 南傳:相應部 35 相應 75 經

關涉主題：教理/斷慢證解脫、離欲貪得解脫・觀念/不只是戒清淨・生活/探
病・實踐/無常厭離欲解脫・事蹟/聽法中證果

北傳:雜阿含 347 經, 摩訶僧祇律 南傳:相應部 12 相應 70 經

關涉主題：教理/先知法住、無常苦空非我、緣起的內容・事蹟/盜法・其它/
各種神通、慧解脫阿羅漢

資料來源：

莊春江工作站 <http://agama.buddhason.org/le/le.htm> 雜阿含經二十選
第十一選 先知法住，後知涅槃——須深盜法 經號：347(489)[346]

頁 287-290

《雜阿含 347 經》全經大段落：

頁 287	一、外道希望得供養故，請須深密往釋尊僧團出家盜法 二、須深請求於釋尊僧團出家修梵行
頁 288	三、須深與慧解脫之對話 四、佛度須深見法住智得法眼淨
頁 289	五、須深自陳初衷及懺悔盜法出家的行為

頁 289

「法住智·涅槃智」

(1) 印順法師，《印度佛教思想史》(p.28-p.29)：

人的根性不同，雖同樣的證得阿羅漢，而阿羅漢也還有多種不同。這裏，說主要的二大類。經上說：有外道須深(Susīma)，在佛法中出家，目的在「盜法」，以便融攝佛法，張大外道的教門。長老比丘們告訴須深：他們已證得究竟解脫的阿羅漢，但不得四禪（《相應部》作五通），不得無色定，是慧解脫(prajñā-vimukta)阿羅漢。不得（根本）定而究竟解脫，須深覺得離奇，所以提出來問佛。佛告訴他：「彼先知法住，後知涅槃」；「不問汝知不知，且自先知法住，後知涅槃」。從釋尊的教說中，可見阿羅漢智有先後層次，也有二類阿羅漢。

- 1、法住智(dharma-sthititā-jñāna)知：緣起法被稱為「法性」、「法住」，知法住是知緣起。從因果起滅的必然性中，於（現實身心）蘊、界、處如實知，厭、離欲、滅，而得「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受後有」的解脫智。雖沒有根本定，沒有五通，但生死已究竟解脫，這是以慧得解脫的一類。
- 2、涅槃智(nirvāṇa-jñāna)知：或是慧解脫者的末「後知涅槃」也有生前得見法涅槃(dṛṣṭadharmā-nirvāṇa)，能現證知涅槃，這是得三明、六通的，名為（定慧）俱解脫(ubhayatobhāga-vimukta)的大阿羅漢。¹

¹ 印順導師晚期對於「涅槃智」的特殊定義，或許與「煩惱的滅盡，蘊處（身心）滅而不再生起」的意義有關。詳閱《空之探究》(p.117-120)：

雖有二類不同，但生死的究竟解脫，是一樣的；而且都是「先知法住，後知涅槃」的。

(2) 印順法師，《印度佛教思想史》(p.72)：

慧解脫者是以法住智(dharma-sthititā-jñāna)，知緣起的因果生滅而得證的。俱解脫者能深入禪定，得見法涅槃(dṛṣṭadharmā-nirvāṇa)，也就是以涅槃智(nirvāṇa-jñāna)得證的。阿羅漢如此，初見諦理的，也就有此二類：以法住智見道的，與次第見四諦得道相合；以涅槃智而證初果的，與一念見滅得道相合。

(3) 印順法師，《如來藏之研究》(p.33)：

釋尊的教說，依緣起中道而開顯，在修學上，是有先後性的：先知緣起，次得涅槃，所以說：「不問汝知不知，且自先知法住，後知涅槃」。法住智，正知緣起因果的安住不亂。能知緣起，無明、我見為上首的「見煩惱」，被摧破了，貪、瞋等「愛煩惱」，也漸漸除滅；心無所取、無所著、無所住，能契入涅槃，得解脫自在。

(4) 覺音(葉均譯)《清淨道論》：

頁 200：(法住智)²：如是這無明是因，行是因的生起，把握這兩者的因與生起的緣的慧是「法住智」。過去世和未來世亦以無明為因，行為因的生起，把握這兩者的因與生起的慧是「法住智」。其他各句亦

「貪空、瞋空、癡空」——一切煩惱空的經義，顯然的沒有受到說一切有部論師的注意。《雜阿含經》是以「貪欲永盡，瞋恚永盡，愚癡永盡」來表示涅槃(nirvāṇa)與無為(asamskṛta)的。「貪空、瞋空、癡空」的空，也與涅槃有關。《雜阿含經》卷10(大正2, 66b-c)說：「一切諸行空寂，不可得，愛盡，離欲，(滅)，涅槃」。……空，是離一切煩惱的意思。離一切煩惱而畢竟空寂，以空來表示涅槃。……《雜阿含經》說到煩惱空，一切諸行空寂，沒有受到論師們的重視，這可以斷定：現在的《雜阿含經》，還是說一切有部內，經師與論師沒有分派以前的誦本。……涅槃，被稱為最上空，如《小部》《無礙解道》(南傳41:116)說：「何為最上空？此句最上，此句最勝，此句殊勝，謂一切行寂止，一切取(或譯「依」)定棄，渴愛滅盡，離欲，滅，涅槃」。最上空的內容，《雜阿含經》也多處說到，如說：「此則寂靜，此則勝妙，所謂捨，離一切有餘(依)，愛盡，無欲，滅盡，涅槃」。除了卷10(如上所引)說到「一切行空寂」外，一律都譯作「捨」。涅槃，在《阿含經》中，是以煩惱的滅盡，蘊處(身心)滅而不再生起來表示的，如火滅一樣。但以否定(遮遣)方式來表示，並不等於沒有。

² 引文可見 Pts.I,50。

當以同樣的方法解說。

世尊³：「對於這四類三世二十行相及三連接的緣起的一切行相都能知見了悟。智是知的意思，慧是理解的意思。所以說：『把握於緣的慧為法住智』」。世尊以此法住智如實而知彼等（十二支）法，於彼等中厭、離、離欲而解脫，破離斷絕如上述的輪迴車輪的輻。

頁 604：如是應知以種種的方法而把握名色之緣及越度了關於三世的疑惑所建立的智為「度疑清淨」，同時「法住智」、「如實智」、「正見」也是這度疑清淨的同義語。即所謂⁸：「由無明之緣而有行為緣生。這兩者都是緣生，把握此緣的智為法住智」。

頁 671：現在為了明白這至出起觀，當知與此經文的符合：即此至出起觀⁴，

〔1〕在《六處分別經》中說為「不彼所成性」（無渴愛），如說⁵⁸「諸比丘，依止於不彼所成性（無渴愛），到達不彼所成性，茲有一之義及依止於一之義的捨，斷它及超越它」。

〔2〕在《蛇喻經》中說為「厭離」，如說⁵⁹「厭離者離貪，離貪故解脫」。

〔3〕在《須尸摩經》中說為「法住智」，如說⁶⁰「須尸摩，先為法住智，後為涅槃智」。

〔4〕在《布吒波陀經》中說為「最高之想」，如說⁶¹「布吒波陀，先生起最高之想，而後（生起）智」。

〔5〕在《十上經》中說為「遍淨勝支」，如說⁶²「行道智見清淨為遍淨勝支」。

〔6〕在《無礙解道》中以（欲解脫、審察隨觀、行捨）三名而說，

³ 引文依 Pts.I,52。

⁸ 《無礙解道》 Pts.I,51f.

⁴ 覺音（葉均譯）《清淨道論》，頁 661：（至出起觀）如是證得行捨的善男子的觀，是達於頂點而至出起。「達頂點觀」或「至出起觀」，這只是行捨等的三智之名而已。因這（觀）到達了頂點最上的狀態，所以是「達頂點」。因去至出起，所以是「至出起」。因為從住著的事物之外的相（而出起）及從於內轉起的（煩惱蘊）而出起，故說道為出起。去至此（道）為「至出起（觀）」，即與道結合之意。

⁵⁸ 《中部》 M.137./III,p.220.

⁵⁹ 《中部》 M.22./I,p.139.

⁶⁰ 《相應部》 S.12.70./II,p.124.

⁶¹ 《長部》 D.9./I,p.186.；長含 28 經部吒婆樓經(大正1.110c)

⁶² 《長部》 D.34./III,p.288.

如說⁶³「欲解脫（智），審察隨觀（智），行捨（智）的此等三法，義一而文異」。

〔7〕在《發趣論》中以二名⁶⁴而說，如說⁶⁵「種姓的隨順、淨白的隨順」。

〔8〕在《傳車經》中說為「行道智見清淨」，如說⁶⁶「朋友，為行道智見清淨而從世尊住梵行嗎」？

（5）《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110(大正27, 572b16-c27)：

如世尊說：「蘇尸摩當知！先有法住智，後有涅槃智」。

問：此中何者是法住智，何者是涅槃智耶？

1. 有作是說：「知集智是法住智，知滅智是涅槃智。」
2. 有餘復說：「知苦、集智是法住智，知滅、道智是涅槃智。」
3. 或有說者：「知苦、集、道智是法住智，知滅智是涅槃智。」

問：若爾，何故說先有法住智，後有涅槃智耶？

答：雖有法住智在涅槃智後，而有法住智在涅槃智前，故作是說。

4. 復有說者：「知流轉智是法住智，知還滅智是涅槃智。
復次，知緣起智是法住智，知緣起滅智是涅槃智。
復次，知生死智是法住智，知生死滅智是涅槃智。」

5. 有餘師說：「近分地智是法住智，根本地智是涅槃智。」

云何知然？經為量故，如契經說：

「有諸外道共集議言，佛未出時我等多獲名譽利養，由佛出世名利頓絕，如日既出熾火潛輝；設何方便名利如本，然憍答摩有二事勝，謂：善經論、形貌端嚴。雖形貌難移，而經論易竊，我等眾內有蘇尸摩，念慧堅強，堪竊彼法，若得彼法，名利如本。既共議已告蘇尸摩，彼由二緣遂受眾請：一、愛親友，二、善根熟。便出王舍城詣竹林精舍，謂苾芻曰：『我欲出家』。時諸苾芻將往白佛，佛知根性，遣諸苾芻，度令出家與受具戒，彼後未久誦三藏文，亦少解義，竊作是念：『欲利親友，今正是時』，遂從竹林出欲還王

⁶³ 《無礙解道》Pts.II,p.64.

⁶⁴ 以二名（dvīhi nāmehi），底本與錫蘭本相同，但暹羅本和注解等都是以三名（tīhi nāmehi）（即隨順、種姓、淨白）。今譯依然是根據底本的。

⁶⁵ 《三顯示》TikapaṭṭhānaII,p.159.

⁶⁶ 《中部》M.24./I,p.147.；中含9經七車經(大正1.430c)

舍城，然佛有遍照護法天眼，恒觀世間誰能竊者。

時有五百應真苾芻，蘇尸摩前自讚己德：『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受後有』。

蘇尸摩曰：『仁等所證依何定耶？為初靜慮為乃至無所有處耶？』

諸苾芻言：『我等所證皆不依彼。』

蘇尸摩言：『若不依彼如何得證。』

諸苾芻曰：『我等皆是慧解脫者。』

時蘇尸摩，聞已忙⁵然，不識所謂，便作是念：『脫我親友，問此義者，我當云何？』還詣佛所，問如是義。

世尊告曰：『蘇尸摩當知！先有法住智，後有涅槃智。』

蘇尸摩曰：『我今不知何者法住智，何者涅槃智。』

佛言：『隨汝知與不知，然法應爾。』

時蘇尸摩不果先願，然彼五百應真苾芻依『未至定』得漏盡已後，方能起『根本等至』。

由此故知近分地智是法住智，根本地智是涅槃智。

頁 292

「井水喻」·「正見增上」

(1) 印順法師，《華雨集第一冊》(p.259-p.261)：

觸證相的觸是接觸，證是證實。親切的經驗到法性，名為觸證。中國的禪者，歡喜說開悟，或說大徹大悟了，然證有一定的標準，悟的意義，可淺可深。親親切切經驗到了，真正的體驗到了真如法性，才可叫證。而悟，無論以聽聞所得來的智慧，以思惟所得的智慧，從修習所得的智慧，雖不是真正的般若現前，但也有一番領會。例如天臺宗所說名字即佛，稱為大開圓解，於佛法中豁然貫通，有一番體會。這不是證，不過是聞所成慧。

悟是淺淺深深的，或在讀經時，或在靜坐時，內心都可能現起一種體驗。聞慧、思慧、修慧，都有內心體驗的，但都不是證。修行者在證得法性以前，必有一層一層的經過，假使不了解，就以為證了，成為增上慢人。

所以證是實證，特別名為「觸證」，觸是觸到，而不是想到了。經上譬喻說：好像井中有水，望見了，可是沒有觸到；若把水拿起嘗到了，才真的知道了

⁵ 忙=芒【宋】【元】【明】【宮】。

水，觸證就是那樣。

論文說：「觸」是「得」到了「正見」。正見即是般若，在八正道中稱為正見。正見，不是一般所說的正確了解，而是正確的智見。那八正道的正見，是現證法性的般若。為何名為見？如以眼睛見物，看得很清楚。我們的智慧，直對真理，體驗得明明白白，這樣的智慧，所以又名為見——叫正見。

(2) 印順法師，《華雨集第四冊》(p.286-p.287)：

慧的經驗，也是淺深不等。現在要講的，是最淺的「聞所成慧」，即「聞慧」。我人自讀經，或自聽開示而得來的慧，(與一般生得慧不同)就是聞慧。對佛法絕對的真理，豁然啟悟，由豁然無礙而得貫通，所謂「大開圓解」。這種解慧，並不是證悟。試舉一個比喻：井中有水，已經明白的看到，但不是嘗到。

對聞所成慧——正見，經裡有頌說：「若有於世間，正見增上者，雖歷百千生，終不墮地獄」。這是說，若人生於世界上，能得到正見的力量，增長不退。

如菩薩長期在生死輪迴中度眾生，得了此慧，雖然或有小錯，但決不造重罪。故生死雖歷千百次，終不墮入地獄。

(3) 印順法師，《華雨集第五冊》(p.290)：

《阿含經》說：有「見滅」而不是證知的，如見井中有水，而沒有嘗到水一樣。菩薩的無生(寂滅的別名)忍，如實知而不證，也是這樣；由於悲願熏心，到究竟時，才證成佛道。《般若經》的都無所得，正是離戲論而向於「滅」。《中論》所說：緣起即空(寂)，正是聲聞、緣覺、菩薩——三乘所共的正觀。初期大乘的菩薩行，與原始佛法是相通的。

(4) 《解脫道論》卷 12 (大正 32, 460c-461a)：

問：云何果正受？何故名果正受？誰修誰令起？何故修？云何修？云何作意？彼成就幾緣？幾緣住？幾緣為起？此正受世間耶？出世間耶？

答：云何果正受者，此沙門果心於泥洹安，此謂果正受。何故果正受者，非善、非不善、非事，⁶出世道果報所成，是故此果正受，阿羅漢及阿那

⁶ 果等至非善、不善及唯作心，它屬異熟心(果報心)，《解脫道論》的「事」是 Kiriya，詞根√kr 有「(唯)作」或「事」的意思。

舍，於此定作滿。

復有說一切聖人得令起，如毘曇所說：為得須陀洹道，除生名性除，如是一切。

復（有）說一切聖人成就，於此定作滿，唯彼令起。如長老那羅陀說：諸比丘！如是長老，於山林井，於彼無繩取水，爾時人來為日所曝，熱乏渴愛，彼人見井水知有水，彼不以身觸住，如是我長老有滅為泥洹，如實正智善見，我非阿羅漢漏盡。

[問：]何故令起者？

答：為現見法樂住令起。如世尊教阿難：是時，阿難！如來不作意一切諸相，唯一受滅無相心定令起住。是時，阿難！如來身成安隱。

[問：]云何以令起者？

答：彼坐禪人入寂寂住，或住或臥樂得果正受。作生滅見所，初觀諸行乃至性除智；性除智無間，於泥洹果正受令安。依其禪成修道是，是禪成所作，是名果正受。

資料來源：

開仁法師編《阿含經》《雜阿含經論會編》（中）雜因誦第三〈三、因緣相應〉補充講義（2018/5/3 慧日佛學班第24期課程講義）

止觀參考書籍：

書名	作者	建議	備註
《妙雲華雨的禪思》 ---印順導師止觀開示集錄	印順法師 呂勝強 編	基本教材 深入研讀	可先讀第二章 其他各章及《空之探究》
《人間佛教的聞思之路》 (含筆者請示問題)	呂勝強 編	深入研讀	印順導師開示摘錄 參訪(二) 法住智與涅槃智之分野?
《人間佛教禪法及其當代實踐》	性廣法師	人間佛教禪法，禪學 及思想的系統探索	印順導師的禪法思想，中印禪法 的源頭與流變及其對傳統的繼承
《成佛之道》	印順法師	基本教材	妙雲集中編之五
《成佛之道》(講義)	開仁法師	基本教材	福嚴佛學院推廣教育
《佛法概論》	印順法師	基本教材	阿含經基礎要義
《止觀大意》	羅時憲	深入研讀	《止觀大意》(字幕版)
《止觀大意講記》	羅時憲	最宜初學入門者 豐富實修個案經驗	陳雁姿編審 李嘉偉記錄
《六門教授習定論》	無著、世親菩薩	深入研讀	大乘佛教(瑜伽行派)止觀法
《解深密經分 別瑜伽品》	無著菩薩	深入研讀	大乘佛教止觀法
《天台小止觀》	隋 智者法師著	基本教材	止觀基礎要義
《六妙門》	隋 智者法師著	基本教材	止觀基礎要義
《釋禪波羅蜜次第法門》	隋 智者法師著	基本教材	止觀基礎要義
《聖嚴法師教禪坐》	聖嚴法師	基本教材	止觀基礎要義
《聖嚴法師教默照禪》	聖嚴法師	基本教材	中國禪宗禪觀方法(默照禪)
《Mindfulness in Plain English》	Bhante Henepola Gunaratana	基本教材	南傳禪觀(南傳禪觀方法)
《佛教禪修直解》	德寶法師著	教材	梁國雄譯(南傳禪觀方法)
《清淨道論》	覺音論師著	深入研讀	葉均譯(南傳禪觀方法)
《如實知見》	帕奧禪師	深入教材	弟子合譯(南傳禪觀方法)
《智慧之光》	帕奧禪師	深入教材	弟子合譯(南傳禪觀方法)
《宣隆大師傳》	英譯本之安排與 編輯：華那大師 (Sayadaw U Wara)	南傳禪觀	中譯者：梁國雄居士
宣隆內觀禪修法 VIPASSANA BUDDHIST MEDITATION THE SUNLUN WAY	緬甸維那耶大師等		編譯：香港宣隆禪修組
《狂喜之後》	Jack Kornfield 傑克·康菲爾德 著	一個現代西方人到 東方的參學經驗	周和君 譯
《因是子靜坐法 正編、續篇》	蔣維喬	非佛教的靜坐法	個人靜坐鍛鍊身體的方法，只宜作參考
《因是子靜坐衛生實驗談》	蔣維喬	非佛教的靜坐法	這書從原理、方法、經驗三方面加以 說明，只宜作參考

參考網址：

<http://agama.buddhason.org/index.htm>

南北傳雜阿含經對讀、漢譯阿含經辭典、漢譯南傳巴利文本的《相應部 SN》經文等資料。註解內含用作以比對的英譯 SN，採用菩提比丘(Bhikkhu Bodhi), Wisdom Publication, 2000 年版英譯本，是非常優質的網路學習資源。

<https://agama.buddhason.org/xsdl.htm>

印順導師著作《聞思篇》課程影音資料下載 - 正信佛青會

<http://video.lwdh.org.tw/>

《成佛之道》講學錄音(慧日講堂)

<https://www.fuyan.org.tw/lecture.html>

福嚴佛學院網站授課講義 (印順法師佛學著作導讀)

<http://www.yinshun.org/Retreat/index.php>

美國印順導師基金會 YIN SHUN FOUNDATION 佛法度假資料

<http://www.dhalbi.org>

法相學會

[法鼓全集 2020 紀念版](#)

shengyen.org 法鼓全集

《雜阿含經·347經》須深盜法經--先知法住，後知涅槃 10-7-2022 重要參考論文資料：

- 1 從北傳論書窺探印順導師所詮的《須深經》開仁法師
- 2 試論「法住智」思想之開展 開仁法師 福嚴佛學院高級部
(本文為八十八年度演培長老佛教論文甄選人選作品，但內容已經修改。)
- 3 從《七十七智經》看「法住智」之意義 開仁法師
- 4 《須尸摩經》的傳本對讀及其註釋要義 (美國菩提學會) 開印比丘
- 5 上座部的法住智與涅槃智 開印比丘
- 6 巴利本《須深經》及其註譯溫宗堃
- 7 《須深經》的傳本及南傳上座部對《須深經》慧解脫阿羅漢的理解 溫宗堃
- 8 漢譯《阿含經》與阿毘達磨論書中的「慧解脫* ——以《雜阿含·須深經》為中心——溫宗堃
- 9 純觀乘者所依的定——剎那定與如電三昧 溫宗堃
- 10 「止乘者」與「純觀乘者」 巴利註釋文獻裡的乾觀者 溫宗堃
- 11 The raising of vipassana tradition in Burma 與巴利(學)界對於「乾觀者」的諍論 溫宗堃
- 12 毗婆舍那也是禪那 巴利註釋文獻裡的「觀相(禪那)」溫宗堃
Is vipassanā also jhāna? —the lakkhaṇāpanijjhāna(-jhāna) in Pāli
commentarial literature—
- 13 再訪「井水喻」——探索 SN 12.68 Kosambi《拘睺彌經》的詮釋 Satyabhisamaya_38-04
Ven. Bhikkhu Bodhi 長老菩提比丘原著 蘇錦坤 翻譯
- 14 正念之道 -- 大念處經析解與問答 先得法住智，後得涅槃智 帕奧禪師
- 15 有關“慧解脫阿羅漢”有否“涅槃智”之討論——開印法師與.昭慧法師論法函
◎本文轉自: 顯密文庫，詳細出處請參考：
- 16 復歸佛陀的教導 (一) Buddhasasanam 觀淨比丘 16-12-2019 P.01-216
兼論印順法師的詮釋 比丘 觀淨 Bhikkhu Sopāka
第二章 《須深經》之研究——兼論印順法師的詮釋